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特制定《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

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和发展计划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整体健康可持续发展，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刘耀华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并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银行授信及融资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能够有效和防范担保风险。并一致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所需的相关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和权利金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人民币 8 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品种仅限于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阴极铜，公司及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工具为阴极铜期货及期权活跃合约等，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津贴，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0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中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

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同意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